

晋城市信访局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3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8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3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8
第五部分 附件	18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一）负责处理市内群众和境内、外人士给市委、市政府的来信，接待群众来访；向市委、市政府和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领导反映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有关方针、政策的建议。

（二）承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及省信访局交市委、市政府、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及本局办理的信访事项。

（三）承办市委、市政府和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领导同志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信访批示的落实情况；向各县（市、区）委、县（市、区）政府和市直部门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四）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来市上访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检查、督办市直部门和各县（市、区）信访事项办理情况。

（五）指导全市信访业务工作；研究、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文件；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的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六）了解并掌握信访工作队伍建设情况，组织信访干部的培训；指导信访部门办公自动化建设。

（七）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协调信访工作外事活动和对外交流。

（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信访局设有办公室、接访室、办信室等科室。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82.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72.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9.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7.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3.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82.35	本年支出合计	58	682.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82.35	总计	62	682.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82.35	682.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2.28	572.2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72.28	572.28					
2010301	行政运行	348.78	348.78					
2010308	信访事务	223.50	223.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5	39.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05	39.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05	39.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08	27.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8	27.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53	18.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5	8.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94	43.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94	43.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94	43.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82.35	458.85	223.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2.28	348.78	223.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	572.28	348.78	223.50			
2010301	行政运行	348.78	348.78				
2010308	信访事务	223.50		223.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5	39.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39.05	39.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39.05	39.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08	27.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8	27.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53	18.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5	8.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94	43.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94	43.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94	43.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82.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72.28	572.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05	39.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08	27.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3.94	43.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82.35	本年支出合计	59	682.35	682.3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82.35	总计	64	682.35	682.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82.35	458.85	223.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2.28	348.78	223.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72.28	348.78	223.50
2010301	行政运行	348.78	348.78	
2010308	信访事务	223.50		223.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5	39.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05	39.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05	39.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08	27.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8	27.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53	18.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5	8.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94	43.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94	43.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94	43.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2.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115.38	30201	办公费	18.6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68.3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40.21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6.37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05	30206	电费		309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24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53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5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2	30211	差旅费	1.42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16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45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4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15.4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7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2.97	30229	福利费	5.41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95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6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401.37	公用经费合计								57.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46		0.46		0.46		0.46		0.46		0.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1.20
货物	2	1.20
工程	3	
服务	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 行政单位	5	57.48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 车辆数合计(辆)	7	5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5
(二)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682.35万元，支出总计682.3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14.66万元，下降2.1%，支出总计减少14.66万元，下降2.1%。主要原因是人员类其他工资正常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682.35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682.35万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比0%；
事业收入0万元，占比0%；
经营收入0万元，占比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比0%；
其他收入0万元，占比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682.35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458.85万元，占比67.25%；
项目支出223.50万元，占比32.75%；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比0%；
经营支出0万元，占比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比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682.35万元，支出总计682.35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14.66万元，下降2.1%；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14.66万元，下降2.1%。主要原因是人员类其他工资正常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682.3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4.66万元，下降2.1%。主要原因是人员类其他工资正常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82.3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572.28万元，占比83.8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9.05万元，占比5.72%；
卫生健康支出(类)27.08万元，占比3.97%；

住房保障支出(类)43.94万元，占比6.4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672.24万元，支出决算682.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50%。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567.20万元，支出决算572.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90%，用于单位日常经费及信访专项业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39.05万元，支出决算39.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用于人员保险；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27.08万元，支出决算27.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用于人员医疗保险；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38.91万元，支出决算43.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93%，用于人员住房公积金。较上年决算减少14.66万元，下降0.21%，主要原因2023年人员类其他工资正常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58.8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01.3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医疗费补助、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助学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57.4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0.46万元，支出决算0.4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2.09万元，下降81.96%，主要原因是：2023年年中车辆全部收回至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4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2.09万元，下降81.96%，主要原因是：2023年年中车辆全部收回至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46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5辆车，主要用于：用于公务活动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费。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7.48万元，比2022年增加0.21万元，增长0.37%，主要原因公务用车收回，其他交通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5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一是组织对2023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二级项目3个，资金281.2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281.2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自评结果为：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二是组织对“市县两级解决疑难信访问题资金“、“”信访专项工作经费”、“疑难信访案件经费(含集中治理重复信访案件化解经费)”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281.2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81.29万元、政府性基金

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结果来看，三个项目都为优，达到了项目预期。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市县两级解决疑难信访问题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市县两级解决疑难信访问题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晋城市信访局				预算单位	011001-晋城市信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7.79	57.79	57.79	57.79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79	57.79	57.79	57.79	0	100.00	1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晋城市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办公室信访专题会议纪要精神,落实原晋城农校学生145人生活困难救助金的发放,进一步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				依据晋城市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办公室信访专题会议纪要(2016)第6次,完成全市原晋城农校健在人员生活困难救助金的发放,完成全市11件疑难信访案件的化解。通过有效化解信访事项,维护了社会稳定,同时能在扶危济困、有效解决信访者生活困难的同时,加强党和人民群众之间的血肉联系、化解社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原晋城农校	=145人	=145人	=145人	20	20	
			救助金足额拨付	=100%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疑难信访案件结	≥95%	≥95%	≥100%	5	5	
			救助金下达县区	=1月	=1月	=1月	5	5	
		时效指标	救助金拨付及时	及时	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未填报	达成预期指标	10	5	年初未设置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原晋城农校	缓解	缓解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晋城农校人员满	≥90%	≥90%	≥90%	10	10		
总分							9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完成全市原晋城农校健在人员生活困难救助金的发放。预算下达57.79万元,实际执行57.6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75%。其中:城区21.44万元,泽州9.17万元,高平1.74万元;阳城13.06万元;沁水11.24万元、陵川1万元。偏差原因:年中有去世人员。						
	产出情况		市县两级解决疑难信访案件经费用于县(市、区)补助金额57.79万元,主要用于解决原晋城农校健在人员生活困难救助(16.79万元)以及其他疑难信访案件(41万元)。2023年1月已将该项目资金拨付至各县区。各县区按月及时进行了救助资金的发放,救助资金足额发放率为100%。共计救助人员145人,其中:城区52人、泽州79人、高平市2人、阳城县10人(年中有2人去世)、沁水县2人。截止12月底解决其他疑难信访案件共计11件,具体如下:城区3件、泽州县1件、高平市1件、阳城县2件、沁水县2件、陵川县2件,疑难信访案件结案率为100%。						
	效益情况		通过给全市原晋城农校健在人员生活困难救助金的发放,有效化解了信访事项,维护了社会稳定,降低原农校健在人员上访的发生,加强了党和人民群众之间的血肉联系、化解社会矛盾、减少不和谐因素。项目的实施维护了社会稳定,同时能在扶危济困、有效解决信访者生活困难的同时,加强党和人民群众之间的血肉联系、化解社会矛盾、减少不和谐因						
	满意度情况		通过及时为原农校健在人员发放补贴,保障期基本生活,原农校健在人员满意度均非常满意达到100%。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按照文件要求申请项目资金,由财政业务科室及时完成预算资金的拨付。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因有去世人员,实际发放人数和发放金额存在偏差。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信访专项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信访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晋城市信访局				011001-晋城市信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10	210	210	21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0	210	210	210	0	100.00	1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驻京、驻省、信访群众生活困难临时救助、业务培训、档案整理等工作。确保信访各项工作的顺利完成,帮助信访群众解决疑难事项及相关困难,加强我局“晋城信访”微信公众号运行质量,更好的宣传信访法律法规、信访典型案例,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				2023年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市信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对信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根本遵循,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信访工作的决策部署,攻坚克难,奋发有为,完成驻京、驻省、信访群众生活困难临时救助、档案整理等工作。确保信访各项工作的顺利完成,帮助信访群众解决疑难事项及相关困难,加强我局“晋城信访”微信公众号运行质量,更好的宣传信访法律法规、信访典型案例,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临时人员数	≥9人	≥9人	≥9人	2	2	根据2022年的救助情况设置的绩效指标,但2023年实际申请人数只有22人。		
			开展党建工作	=12次	=12次	=12次	3	3			
			全年微信公众号	=24次	=24次	=52次	3	3		年初估计不准确	
			信访驻京驻省值	=365天	=365天	=365天	3	3			
			驻省信访工作力	=2人	=2人	=2人	2	2			
			困难临时救助金	=50人	=50人	=22人	3	1.32			
			聘用律师事务所	=2个	=2个	=2个	2	2			
			开展培训次数	≤2次	≤2次	≤0次	2	0		今年处理几起集体访案件,工作量激增,培训工作暂时搁浅。	
			质量指标	信访维稳工作	≥90%	≥90%	≥96.72%	10		10	
			时效指标	信访群众生活区	12月	12月	达成预期指标	2		2	
				组织开展信访工	9-10月	9-10月	预期指标且效	1		1	今年处理几起集体访案件,工作量激增,培训工作暂时搁浅。
				2019-2022年的	全年	全年	期指标并具	2		1	按照三年档案进行一次档案馆的原则,21-22年的档案还不到整理时间,因此未进行整理。
				开展党建活动	每月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1		1	
				微信公众号信息	每月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1		1	
				临聘人员工资发	每月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2		2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未填报	达成预期指标	10	5	年初未设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信访群众生	缓解	缓解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降低信访投诉访	降低	降低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95%	5	5				
		上访群众满意度	≥90%	≥90%	≥99%	5	5				
总分					88.32		良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按计划完成各项工作。预算下达210万元,实际执行21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根据我单位三定方案中各科室所具有的工作职能对进行2023年工作计划进行分工,全年完成以下工作:①全年驻京3人、驻省2人,一年365天常驻京驻省,发生的相关差旅费的及时进行了报销,相关工作完成率达到100%;②信访群众生活困难临时救助工作每月开展,全年共救助22人,按照每人500元、特困户1000元的标准进行救助;③2023年6月与两家律所签订合同,提供服务的律师人数共有4名,相关律所根据我局的要求及时提供法律服务,7月完成律师服务费的支付;④每月党支部组织单位人员进行党建学习,并购置相关书籍供大家学习,提高单位人员政治素养及政治站岗;⑤根据时									
	效益情况及分析	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信访工作的正常开展。通过将群众反映的问题形成“一窗口受理、一站式服务、一体化运行,一批子解决”闭环链条,切实解决上访群众的合理诉求,降低信访投诉次数。通过为信访困难群众发放救助金,解决缓解其生活困难问题,维护全省信访信息系统,通过加强我局“晋城信访”微信公众号运行质量,更好的宣传信访法律法规、信访典型案例,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在信访事项办理工作中,及时提醒责任单位防止超期办理,进一步压缩时限提升办理效率,实行“三色预警”大幅降低重复访率,一次性办结率达98.31%,上访群众满意率达99%根据职工日常工作开展需求及时完成差旅费报销,给与经费保障,工作人员满意度较高可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1、聚焦重大集体访和进京访,实行清单化建账机制、领导包案化解机制、常态化调度机制和督导通报机制“四项机制”。建立工作台账,制定《晋城市化解重大集体信访事项专项工作方案》《进京访专项治理工作方案》,积极推进化解。2、认真开展《信访工作条例》实施一周年系列活动,努力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信访环境。领导带头、新闻媒体集中发声宣传、深入学校、社区等开展宣传活动。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由于工作任务的调整业务培训未及时开展。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合理规划时间,尽可能不因临时任务的增加导致原定任务无法完成。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疑难信访案件经费(含集中治理重复信访案件化解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疑难信访案件经费(含集中治理重复信访案件化解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晋城市信访局			预算单位	011001-晋城市信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3.5	13.5	13.5	13.5	0	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	13.5	13.5	13.5	0	100.00	1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将疑难信访案件经费拨付至市医院,积极推动地方解决长期积累、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的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使生活困难的信访积案当事人得到适度救助				根据财政部国家信访件《关于印发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行(2021)7号文件要求,2023年预算下达后及时将疑难信访案件经费拨付至市医院,积极推动地方解决长期积累、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的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使生活困难的信访积案当事人得到适度救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疑难信访案	=1件	=1件	=1件	20	20	
		质量指标	疑难信访案件资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疑难补贴资金拨	9-10月	9-10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未填报	达成预期指标	10	5	年初未设置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疑似案件时	降低	降低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提升疑难信访案	提升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信访疑难案件困	≥90%	≥90%	≥90%	10	10		
总分								9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分析和预算执行	完成疑难信访案件经费的拨付,有效解决2022年市医院结案的信访事件。预算下达13.5万元,实际执行13.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	6月将疑难信访案件经费拨付至市医院,疑难信访案件资金足额拨付率为100%,用于解决2022年市医院结案的信访事件。该项目的实施积极推动地方解决长期积累、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的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使生活困难的信访积案当事人得到适度救助。							
	效益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积极推动地方解决长期积累、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的特殊疑难信访问题,提升疑难信访案件的结案率,通过使生活困难的信访积案当事人得到适度救助,降低疑似案件的发生。							
	满意度情况	通过及时进行资金拨付,使生活困难的信访积案当事人得到适度救助,解决基本生活困难问题,信访疑难案件困难群众基本满意,满意度可达到90%。							
	主要经验做法	预算下达后及时足额进行资金的拨付,切实为信访困难群众提供救助,降低疑似案件的发生。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